

最新六年级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 草房子 六年级六百字读后感(优质9篇)

在平日里，心中难免会有一些新的想法，往往会写一篇心得体会，从而不断地丰富我们的思想。优质的心得体会该怎么写呢？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关于学习心得体会范文，希望会对大家的工作与学习有所帮助。

六年级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一

细细地品读着曹文轩叔叔写的《草房子》，被那浓浓的爱包围着，感动着，看完草房子，一起来写一篇草房子读后感吧！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草房子六年级六百字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暑假里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书中，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爱捣蛋的孩子，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做出奇怪的事情来。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把蚊帐做成鱼网、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然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使他不能上学，而要离开油麻地，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在杜小康走之前，他撕心裂肺的喊声：“我要上学。”并且，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有一次，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结果起火了。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被大家称为“秃鹤”，经常被大家笑话。可是，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

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从今以后，我必须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发奋读书；必须学习“秃鹤”有一颗自信的心，相信自我就会成功。我必须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总之，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我必须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

曹文轩爷爷的《草房子》，就像童年一首浪漫、温暖、纯真无邪的诗。在那溢满阳光的草房子里，一切美得宁静、温馨、悠远，并且永恒。

我爱《草房子》里的每一个人。我爱桑校长，他工作那样认真，爱他的工作，爱他的学校，爱他的师生们；我爱纸月，她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我爱陆鹰，他长着光光脑袋，被大家叫”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但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我爱细马，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到油麻地小学，因为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孤独、压抑，可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我敬佩；我爱白雀，她有一副好嗓子，银铃般清脆，她不仅仅外表美，并且心灵美；我最爱是主人公桑桑，一个淘气的，正直的，聪明的，勇敢的小男孩。桑桑为了自我喜欢的水月而变得干净，他帮细马放羊，陪孤单的秦大奶奶聊天，卖掉心爱的鸽子，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生意的本钱，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最终战胜了病魔，考上了中学。他心中有爱：爱同学，爱教师，爱父母，爱秦大奶奶，爱水月，爱妹妹……虽然那个年代的桑桑与此刻的我们有许多不一样之处，但都有一个闪闪发光的，心有灵犀的共同之处，那就是：我们都有一颗童心，都向欢乐出发！

人生无处不真情！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真诚、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拼搏、不懈的努力应对未来的考验；成长的欢乐用我们不畏艰难的意志，掌握在我们自我的手上。

《草房子》用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不可能都是一帆风顺的，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当苦难来临的时候，我们不能逃避，要满怀期望，微笑着去应对。让我们和桑桑一样，怀着最真的心，朝着自我的梦想勇敢奋进，欢乐向前吧！

假期里，我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一书。书里的人物有秃鹤、纸月、白雀、桑桑、杜小康、秦大奶奶等，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

这本书一开始描述秦大奶奶是一个十分可恶的老太婆，她明明看见学校的菜园边上就是一条路，却仗着自我老眼昏花，愣说没有路，拄着拐棍，横穿菜园，一路把菜苗踩倒了许多。秋天，一不留神，她就会把学校种的瓜和豆荚摘了去，自我吃也行啊，她又不自我吃，而是将它们扔到大河里去。

秦大奶奶住在学校里，给教学带来了很大麻烦。为了治理学校，学校在校外给秦大奶奶盖了一间新房子，可秦大奶奶偏偏不住新房子，而硬是躺在老房子前的艾地里。到了冬天，瘦弱的秦大奶奶在学校里面用一根细竹竿支撑一张破席子，做成一座简易房子住。

之后，秦大奶奶为救一个学生而落水，在教师们的照料下，秦大奶奶得以恢复健康。此后，秦大奶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开始喜爱学校和学生。秦大奶奶采了凤仙花，放在陶罐里，加上明矾，把它们拌在一齐，并仔细地捣烂，敷在同学们的指甲上，再包上麻叶，用绳扎上。过四五天，去了麻叶，同学们就有了透明鲜亮的红指甲了。有了红指甲的女孩把手伸给没有染红指甲的女孩说：“这时秦大奶奶给我染的。”秦大奶奶越来越喜欢这些小孩子了。

有一次，学校的南瓜落到水中，为了保护南瓜，秦大奶奶伸手去抓，不料两脚顺坡滑了下去，滑到水中。因为太老了，几经挣扎，不幸被水淹死了。

读完这本书，我懂得了爱的力量是伟大的，爱能够化解矛盾，能够让世界变得更完美。是教师用爱感化了秦大奶奶，秦大奶奶用爱回报了学校，回报了社会。

这星期，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

这本书写的是油麻地小学发生的事，它包括《秃鹤》、《红门》等故事。《秃鹤》写的是：陆鹤是个秃子，同学们都叫他秃鹤，还经常戏弄、嘲笑他，他为了报复，在全区的会操比赛上出洋相，让学校失去了荣誉，大家都不理他了，之后，在举行文艺会演时，他成功扮演了秃头伪军连长，为学校争得了荣誉，赢得了大家的尊重。《红门》讲的是：杜小康家开了个杂货铺，是村里的富户，可之后他家败落了，连读书的钱都拿不出来，他只得跟随父亲去外地放鸭，可最终又失败了，于是，他又去学校门口摆小摊，最终赚到了钱。

读完这本书，我被陆鹤和杜小康在困境中坚持不懈、顽强向上的精神感动了，我不禁想起有一回，爸爸妈妈带着我和弟弟去野炊，大人们拾柴，我和弟弟垒灶。当我的灶差一块石头就能垒好时，找不到适宜的石头了，我仔细的找了好几遍，弟弟的灶已经垒好了，爸爸妈妈也快回来了，我虽然想放弃，但又不想输给弟弟，于是，我跑远了一些，又仔细的找了一遍，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我最终找到了适宜的石头，垒出了一个又稳当又美观的野炊灶。

当我们遇到困难时，必须不要垂头丧气，轻易放弃，而是要像歌里唱的那样：不怕困难、不怕敌人、顽强学习、坚决斗争！

六年级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二

一直以来，读的最多的就是各类童话、科幻小说。这个暑假，我读了曹文轩爷爷的《草房子》一书，觉得特别有意思。

《草房子》这本书讲的是油麻地小学的校长桑乔，校长的儿子桑桑和他的一群同学的故事。这本书的主人公叫桑桑，他在油麻地小学度过了快乐、难忘而又发人深省的六年。在这六年里，他从一个天真、顽皮的小孩渐渐长成一个成熟、懂事的少年，在这难忘的六年生活里，他和他的朋友陆鹤、纸月、杜小康、阿恕、细马；老师蒋一轮、温幼菊；以及自己的爸爸、妈妈、秦大奶奶、白雀姐姐等，经历了一件又一件事，让他渐渐认识了人生。他们让他知道了爱，让他知道了忍耐，让他知道了荣誉、快乐、痛苦、无奈。

这本书中我最喜欢桑桑，他淘气、富于幻想，喜欢唱，喜欢跳，喜欢闹，简直就是精灵的化身。他常常异想天开的做出一些出人意料的事情——为了让自己养的鸽子有个像样的家，居然把家里的碗柜改装成了鸽舍，他看到漁船上的人用网捕鱼，就把家里的蚊帐剪开做成了一张漁网，结果还真让他捕到了鱼！夏天想到城里卖冰棍的人总将冰棍裹在棉套里，就突发奇想的在大热天穿上棉衣棉裤。最让我感动的是他很有正义感，当板仓小学的坏孩子欺负纸月时，他毫不犹豫的冲过去帮助纸月。他也特别勇敢，当他得了一种怪病时，脖子上肿了一个很大的包，要用一根烧的通红的针，从包上扎进去，他却不喊也不叫。

读了这本书使我懂得，在今后的学习中我一定要善于动脑，敢于幻想，生活中同学间一定要相互帮助，要学会发现别人的优点，像桑桑一样，做个健康、懂事、有正义感的快乐少年。

六年级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三

月上西楼，手中的《草房子》也终于被我翻到了最后一页。哈，真过瘾！我捧着书，满足地咽了一口唾沫。粉色的窗帘被风悠悠吹着，轻轻拂过书桌，桌前的我静静地看着手中的这本书回味无穷。

不止一次看这本书了，每每读起它，就像是一位魔法师深深地吸引了我，带给我不一样的感受，书中勇敢的桑桑，坚强的陆鹤、文静的纸月我已经将他们视为知己，是他们带着我走进了那片金灿灿的草房子，感受那瓦蓝瓦蓝的天，那雪白如絮的云还有那个充满了温暖和幸福的地方。

陆鹤，一个我一辈子都忘不了的男孩，并不是因为他那怪异的外表和那个别致的外号“秃鹤”。而是他那种人格魅力深深打动着我，触到了我内心深处最柔软的地方。每个人一开始因为他的长相都嘲笑他，不愿意和他做朋友，有的甚至不愿意正眼看他。或许他就是活在别人鄙夷的目光中。

在一次演出比赛中，有一个角色需要秃子来演，他不计较别人对他的蔑视，在大家决定放弃这部戏的时候，毛遂自荐，在他不懈的努力下，终于得到了大家的肯定。也正是这次比赛，让大家彻底看到了他与众不同的一面。没错！谁说秃子就不能有尊严！谁说秃子就不能没有自信！我已经深深对他折服。

看到他，我不禁想起了生活中的自己，不觉耳根有点红热。那年暑假，我们一家人去三亚旅游。飞机刚一落地我就看到了无边无际的大海，这可是我第一次看海，不禁想快快投入到大海的怀抱中去。于是，我迫不及待地换好泳装，拉着妈妈的手奔向了海边。可是当我站在凉凉的海水里，听着浪花一阵阵拍打着沙滩的响声，我的心里又有点害怕。刚才的兴奋劲荡然无存，总觉得无形中有谁想把我拉下水，要知道，以前我都是在泳池里游的，可没有见识过这海浪的汹涌。

妈妈看出了我的小心思，就给我租了个游泳圈，还一个劲儿地鼓励我不要害怕。我紧紧地抱住泳圈，慢慢地沉到水中，双脚使劲划动着，可是怎么也游不出去。这时一个大浪打来，我还来不及抓住妈妈就被浪头打下了水，心里一害怕，嘴里灌进了一口又苦又咸的海水。当我被妈妈抱到岸边时，“哇”的一声大哭出来，嘴里还不停喊着：“我再也不要下水了，我不要游了！”妈妈拼命地安慰我，鼓励我，“孩

子，不能被困难吓倒。”“在哪里摔倒就从哪里爬起。”“应该勇敢点嘛！你要相信自己，你能行！”可当时是不管妈妈怎么说，我始终不肯再下水去游了。

六年级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四

《草房子》是一本儿童读物，里面描写了一批栩栩如生的人物，有大人，也有小孩。描写了秃鹤、纸月、细马、杜小康这四个孩子在遭遇苦难时的默默承受苦难的坚韧的毅力美。描写了一个善良、天真的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描写了这六年中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故事。让我们感受到了孩子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以及同学间互帮互助的感人场景。

孩子的世界是纯真的，从孩子的行动中体会到什么是忧伤，什么是力量：

生活，细马选择了逃避。他拒绝与同学交谈开始了自己的放羊的生活。但日子一天天过去，细马又想与同伴交流。后来，当细马能听懂油麻地的方言时，他便开始骂人的打架，希望得到别人的招惹，以便发泄细马对在油麻地小学读书的孩子们的嫉妒。

虽然细马本能的抵触他的养父养母以及油麻地的人，并计划着有一天逃离油麻地，回到江南，但是当养父养母家的房子被水淹没后，当养父病逝后，当养母受不了一连串的打击疯了之后，细马不再选择逃避，而是毅然地挑起了这个家，承担起了照顾养母的责任。

六年级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五

《草房子》是一本纯美小说。里面有活泼害羞的桑桑，美丽聪明的纸月，勇敢自信的秃鹤。《草房子》让我明白了友谊之美，亲情之美，师生之美。

再度《草房子》时，我时而欢笑，时而抽泣。那一章章篇目，诉说着一个个真情的故事。那座草房子，经历着风吹雨打，春夏秋冬。整本书中，最令我感动的，不是纸月的经历，不是细马的毅力，也不是桑乔的学校。而是他们所给予桑桑的那些完美的回忆。那些回忆让桑桑终身难忘，也让我终身难忘。《草房子》这本书会让我很难忘记，不仅仅只因为它的资料。

虽然我是第一次读这样的小说，可是，我却不到一点儿意外也许就是因为这个奇怪的疑问，而让它变得生动。《草房子》是一篇美丽的小说，期望我们的世界也像它一样美！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可能变为常识，仅有一个东西是永不衰老的，那就是美。

六年级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六

这本书共有九章，其中纸月这一章我最喜欢。

在学校里，我就不喜欢调皮捣蛋的男生，也不喜欢有些开朗直接的女生，我喜欢像纸月这样平素十分文雅、害羞的女生，纸月的学习成绩也十分棒，有一手好的毛笔字，会背许多古诗词，会朗诵，还会写好的作文，真是一个十全十美的小女孩。

我们阳光少年的生活就像一条在小溪上行驶的船儿，无忧无虑地行驶，即使遇到点儿风浪，也不至于把船推倒；而这些少年的生活则像一叶独木舟，在狂风大作的海面上行驶，稍有不慎就会船破人亡，葬身鱼腹，要随时小心了。

六年级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七

在草房子着本书中，体会到了同学见的真情，父子间的真情，师生间的真情，在这本书中，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草

房子》这部文学作品是曹文轩叔叔写的一部著名现代小说。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六年级学生草房子读后感300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曹文轩爷爷的《草房子》，就像童年一首浪漫、温暖、纯真无邪的诗。在那溢满阳光的草房子里，一切美得宁静、温馨、悠远，并且永恒。

我爱《草房子》里的每一个人。我爱桑校长，他工作那样认真，爱他的工作，爱他的学校，爱他的师生们；我爱纸月，她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我爱陆鹰，他长着光光脑袋，被大家叫”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但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我爱细马，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到油麻地小学，因为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孤独、压抑，可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我敬佩；我爱白雀，她有一副好嗓子，银铃般清脆，她不仅仅外表美，并且心灵美；我最爱是主人公桑桑，一个淘气的，正直的，聪明的，勇敢的男孩。桑桑为了自我喜欢的水月而变得干净，他帮细马放羊，陪孤单的秦大奶奶聊天，卖掉心爱的鸽子，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生意的本钱，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最终战胜了病魔，考上了中学。他心中有爱：爱同学，爱教师，爱父母，爱秦大奶奶，爱水月，爱妹妹……虽然那个年代的桑桑与此刻的我们有许多不一样之处，但都有一个闪闪发光的，心有灵犀的共同之处，那就是：我们都有一颗童心，都向欢乐出发！

人生无处不真情！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真诚、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拼搏、不懈的努力应对未来的考验；成长的欢乐用我们不畏艰难的意志，掌握在我们自我的手上。

《草房子》用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不可能都是一帆风顺的，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当苦难来临的时候，我们不能逃避，要满怀期望，微笑着去应对。让我们和桑桑

一样，怀着最真的心，朝着自我的梦想勇敢奋进，欢乐向前吧！

暑假里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书中，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爱捣蛋的孩子，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做出奇怪的事情来。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把蚊帐做成鱼网、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然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使他不能上学，而要离开油麻地，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在杜小康走之前，他撕心裂肺的喊声：“我要上学。”并且，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有一次，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结果起火了。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被大家称为“秃鹤”，经常被大家笑话。可是，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

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从今以后，我必须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发奋读书；必须学习“秃鹤”有一颗自信的心，相信自我就会成功。我必须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总之，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我必须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

假期里，我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一书。书里的人物有秃鹤、纸月、白雀、桑桑、杜小康、秦大奶奶等，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

这本书一开始描述秦大奶奶是一个十分可恶的老太婆，她明明看见学校的菜园边上就是一条路，却仗着自我老眼昏花，愣说没有路，拄着拐棍，横穿菜园，一路把菜苗踩倒了许多。

秋天，一不留神，她就会把学校种的瓜和豆荚摘了去，自我吃也行啊，她又不自我吃，而是将它们扔到大河里去。

秦大奶奶住在学校里，给教学带来了很大麻烦。为了治理学校，学校在校外给秦大奶奶盖了一间新房子，可秦大奶奶偏偏不住新房子，而硬是躺在老房子前的艾地里。到了冬天，瘦弱的秦大奶奶在学校里面用一根细竹竿支撑一张破席子，做成一座简易房子住。

之后，秦大奶奶为救一个学生而落水，在教师们的照料下，秦大奶奶得以恢复健康。此后，秦大奶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开始喜爱学校和学生。秦大奶奶采了凤仙花，放在陶罐里，加上明矾，把它们拌在一齐，并仔细地捣烂，敷在同学们的指甲上，再包上麻叶，用绳扎上。过四五天，去了麻叶，同学们就有了透明鲜亮的红指甲了。有了红指甲的女孩把手伸给没有染红指甲的女孩说：“这时秦大奶奶给我染的。”秦大奶奶越来越喜欢这些小孩子了。

有一次，学校的南瓜落到水中，为了保护南瓜，秦大奶奶伸手去抓，不料两脚顺坡滑了下去，滑到水中。因为太老了，几经挣扎，不幸被水淹死了。

读完这本书，我懂得了爱的力量是伟大的，爱能够化解矛盾，能够让世界变得更完美。是教师用爱感化了秦大奶奶，秦大奶奶用爱回报了学校，回报了社会。

这星期，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

这本书写的是油麻地小学发生的事，它包括《秃鹤》、《红门》等故事。《秃鹤》写的是：陆鹤是个秃子，同学们都叫他秃鹤，还经常戏弄、嘲笑他，他为了报复，在全区的会操比赛上出洋相，让学校失去了荣誉，大家都不理他了，之后，在举行文艺会演时，他成功扮演了秃头伪军连长，为学校争得了荣誉，赢得了大家的尊重。《红门》讲的是：杜小康家开

了个杂货铺，是村里的富户，可之后他家败落了，连读书的钱都拿不出来，他只得跟随父亲去外地放鸭，可最终又失败了，于是，他又去学校门口摆小摊，最终赚到了钱。

读完这本书，我被陆鹤和杜小康在困境中坚持不懈、顽强向上的精神感动了，我不禁想起有一回，爸爸妈妈带着我和弟弟去野炊，大人们拾柴，我和弟弟垒灶。当我的灶差一块石头就能垒好时，找不到适宜的石头了，我仔细的找了好几遍，弟弟的灶已经垒好了，爸爸妈妈也快回来了，我虽然想放弃，但又不想输给弟弟，于是，我跑远了一些，又仔细的找了一遍，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我最终找到了适宜的石头，垒出了一个又稳当又美观的野炊灶。

当我们遇到困难时，必须不要垂头丧气，轻易放弃，而是要像歌里唱的那样：不怕困难、不怕敌人、顽强学习、坚决斗争！

六年级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八

暑假中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从书中认识了许多个性鲜明的人物。打开书的第一页，我就认识了油麻地出了名的人物：秃鹤。秃鹤其实是一个秃了顶的孩子。秃鹤认为自己的秃顶是学生戏弄的对象，自尊心也受到了伤害。

接着认识了善良可爱的纸月，由于她在苍板小学受到了刘一水等三个男孩的欺负，桑桑和刘一水他们在苍板去油麻地的路上打了一架，然后桑乔联合了苍板小学和地方政府向刘一水等几个孩子和父母进行了严重的批评。

漂亮的白雀也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还有前后对比强烈的秦大奶奶，从一开始的与油麻地小学为敌，到后来为了保护油麻地的财产——南瓜，把生命献给了油麻地小学，她的善良一次次地打动了我。书中最让我佩服的是杜小康。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生长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一夜之间，

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学习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和父亲放鸭子，希望一次又一次破灭。但一直生活在蜜罐里的他，在苦难面前表现得分外勇敢和坚强，他没有放弃生活，毅然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告诉我们：苦难来临时，我们不能逃避，而要满怀希望，微笑面对。

和杜小康遭遇有些相似的细马，在家破人亡的时候用他那瘦弱的肩头勇敢地撑起了这个家。

读了这本书让我懂得了“别怕”这个词的深刻内涵，面对挫折，你有两条路可以选择：一是放弃，二是站起来继续。走第一条路，注定你的一生一蹶不振，人生将是平凡的。走第二条路，你将战胜挫折，人生将是辉煌的。

六年级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篇九

小学六年级上册必读的课外书目有：

- 1、《三国演义》罗贯中著
- 2、《城南旧事》林海音著
- 3、《漂亮老师和坏小子》杨红樱著
- 4、《鲁滨逊漂流记》[英]丹尼尔·笛福著
- 5、《汤姆·索亚历险记》[美]马克·吐温著

小学六年级下册必读的课外书目有：

- 1、《唐诗宋词三百首》

- 2、《今天我是升旗手》 黄蓓佳著
- 3、《少女的红发卡》 程玮著
- 4、《老人与海》 [美]海明威著
- 5、《格列佛游记》 [英]乔纳森·斯威夫特著

小学接受的课本知识相对来说比较少，基本上就是语文、数学、英语，阅读课外书可以提高孩子的阅读技能，还能提高孩子的文学素养，有助于孩子的写作能力。